## 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实施九年： 严格执行制度要求 持续优化投资者结构

时间：2018-10-30 来源：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9年，为充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引导投资者理性交易，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实施。这是境内资本市场借鉴成熟市场经验，在场内市场领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上做出的积极探索和首次制度安排。

九年来，深交所不断完善规则体系建设，丰富适当性管理手段，督促会员切实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各项要求，严格进行风险揭示和投资者教育，为创业板市场健康发展提供重要保障。

**交易所市场首次对自然人投资者引入适当性管理**

2009年，创业板在场内市场领域首次对自然人投资者引入适当性管理，充分重视投资者交易经验，突出强调风险揭示。

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设置了个人投资者交易经验和冷静期要求。根据个人投资者是否具备两年交易经验，分别设置两天或五天的冷静期，防范投资者盲目跟风、冲动投资。

同时，创业板强调风险揭示。****一是****坚持要求投资者本人临柜现场签署风险揭示书，由会员当面提示风险、开展投资者教育。****二是****要求投资者抄录自愿承担风险的有关声明，确认自愿承担市场风险。****三是****对于交易经验不足两年的投资者，如经劝导仍要求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应当就自愿承担市场风险抄录特别声明。

**确保制度规则严格执行**

实施好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关键在执行。九年来，深交所持续加强日常监管和检查，确保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严格执行。

深交所高度重视会员单位执行创业板适当性管理情况。通过开发建立监控系统，掌握创业板适当性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对落实不力的会员单位进行持续督导。

**适当性管理制度取得积极成效**

创业板设立运行以来，上市公司、投资者数量不断增加，市场规模稳步扩大，已成为多层次资本市场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在场内市场的首次试点，在市场各方的严格执行和共同努力下，创业板适当性管理制度等相关机制安排取得积极成效。“将适当的产品提供给适当的投资者”等理念得到深入普及，创业板投资者结构得以优化，投资者整体风险意识有所增强，会员客户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

数据显示，个人投资者参与创业板市场交易更为理性，仅三成深市A股个人账户选择开通了创业板交易权限，其中约八成参与过新股申购或二级市场买入。截至2018年9月底，开通创业板权限的个人账户总数为4,780.66万，约占深市A股个人账户15,954.25万户的29.96%。在已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的个人账户中，3,847.24万户参与过创业板新股申购或二级市场买入，约占创业板账户的80.48%，占深市A股个人账户的24.11%，其中参与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投资者为3,290.58万户，约占创业板账户的68.83%，占深市A股个人账户的20.63%。

创业板个人投资者投资经验相对丰富，账户平均交易经验高于深市A股个人账户。截至2018年9月末，创业板账户平均交易年限为8.54年，超过八成创业板账户交易经验满两年。

创业板个人投资者资产规模结构优于深市A股，截至2018年9月末，创业板账户平均资产量约57万元，接近深市A股个人账户平均资产规模的2.6倍。创业板市场的中小散户占比低于深市A股，资产量10万以下的创业板投资者账户数占比约六成，低于深市A股超过八成的比例。

下一步，深交所将进一步完善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积极探索多种途径对投资者进行更加充分的风险揭示，强化会员对客户的管理职责，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维护股市长期健康稳定发展。